

臺北市早期療育第151次（112年度第4次）工作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12月15日（星期五）下午2時

地點：市政大樓2樓會議室專區N209 會議室

主席：廖雪如副局長

紀錄：黃淑文

出席單位：如附件1。

壹、主席致詞

貳、確認本會第150次（112年度第3次）工作會報暨諮詢小組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洽悉。

參、前次會議決議（裁示）事項執行情形（共5案）：

案號	編號	決議（裁示）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會議管制情形
1	1121003-1	「臺北市早期療育服務手冊」建議增譯英文版。（杜戎珽委員） 主席裁示： 請社會局兒少科研議增譯「臺北市早期療育服務手冊」英文版。	社會局 兒少科	規劃113年進行增譯。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主席裁示： 請於明年上半完成，並於諮詢小組會議報告執行成果。
2	1121003-2	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結合社區據點提供駐點諮詢平均人數偏低之服務檢視、效益評估。（蔡昆瀛委員）	社會局 兒少科	本案於11月15日「臺北市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第4次聯繫會報會議」進行瞭解，說明如下： 1. 目前駐點諮詢以單位轉介、家長預約或社工安排的方式進行居多。服務對象以家長對其子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type="checkbox"/> 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主席裁示： 除管。

案號	編號	決議(裁示)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會議管制情形
				<p>的發展狀況尚能理解，但個人心理處於調適階段，欲瞭解早療服務內容，再接受服務的家長居多。</p> <p>2. 每次諮詢服務時間約1小時，故每場次以半天計至多4人為限。</p> <p>3. 對於心理尚在調適階段、謹慎型的家長，以駐點方式提供服務可降低家長對服務的排斥或顧慮。</p>	
3	1121003-3	<p>門診發現有越來越多語言發展遲緩兒童，照顧者、保母對於語言發展不盡瞭解，建議多加強宣導各階段語言發展里程，透過正確的衛教宣導提高家長的警覺。(陳慧如委員)</p> <p>主席裁示： 委員建議納入宣導工作辦理。</p>	<p>衛生局健康科</p> <p>社會局兒少科婦幼科</p>	<p>衛生局健康科</p> <p>1. 業於112年8月31日辦理112年專業人員嬰幼兒健康相關教育訓練，強化醫護人員、幼兒園教保人員、保母等相關專業人員對各項發展篩檢里程的重視。</p> <p>2. 業於112年11月4日辦理兒童健康講座，發展篩檢議題中強化各階段語言發展里程重要性。</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除管</p> <p><input type="checkbox"/>列管</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社會局婦幼科回應： 家長課程會運用電子書採兒童遊戲包方式設計，透過電子書進行互動式學習，未來也會將檔案放置社會局局網，以QR Code掃碼方式提供未能親</p>

案號	編號	決議(裁示)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會議管制情形
				<p>3. 預計於12月17日於口愛特攻隊大型活動設攤宣導。</p> <p>4. 113年將持續以多種行銷管道強化語言發展里程各階段正確的衛教訊息。</p> <p>社會局兒少科</p> <p>1. 113年規劃4篇貼文透過FB社群網站宣導，內容從各階段語言發展里程結合繪本共讀與引導策略作為宣導重點。</p> <p>2. 113年教育訓練增加實作演練課程設計，提升第一線專業人員於會談訪視時對於環境衛教的知能及指導能力。</p> <p>社會局婦幼科</p> <p>1. 婦幼科已於109年至112年辦理「居家托育人員(保母)早療專業知能課程訓練」，上課時數18小時，4年已經培訓1,682位</p>	<p>自參與課程的家長取得資源。</p> <p>陳慧如委員：</p> <p>1. 臺北市學前兒童發展篩檢表對於環境、文化高風險致發展遲緩並無法篩出異常者，建議訓練課程納入：如何判別語言發展階段出現遲緩的警訊、如何尋求資源服務、早期親子共讀對語言發展的重要等內容。</p> <p>2. 語言發展的促進須經由人與人的互動及對話練習過程，使用電子書作為教學媒材，建議要提醒家長善用，以免被3C綁架。</p> <p>主席裁示：</p>

案號	編號	決議(裁示)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會議管制情形
				保母，增進早療專業能力。 2. 113年規劃「臺北市家長早療知能專業課程」上課時數6小時。預估有1,000位家長參加。	1. 本案暫列除管，於明年辦理完畢後進行成果報告並視執行情形修正。 2. 請兒少科宣導納入使用3C電子媒材作為兒童學習工具須善用的宣導。
4	1121003-4	針對學前未使用任何早療資源且於入小學後才發現適應不佳的個案，如何提供協助？(鄭玲宜委員) 主席裁示： 請教育局整理入小學後才被發現發展遲緩的個案人數，統計並於下次工作會報報告。	教育局特教科	1. 學童從學前進入國民小學，因生活與學習型態的改變，影響其生活作息與學習，出現適應上的問題，導致國小學童成為特殊教育正式生及疑似生人數增加。 2. 學前階段非義務教育，查未使用早期療育資源，入小學後才被發現為發展遲緩者，以112學年度為例約201名。 3. 入國民小學後，本市持續導入特教專業支援，如專業輔導團隊、特教助理員、巡迴輔導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除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陳慧如委員： 1. 建議就入小鑑定安置學童與201名入小後才發現學童之發展遲緩類型進行比例、發展狀況分析，以便了解是否還有可提供服務的方式。 2. 教育局對於學障、情障(ASD、ADHD)的評量是否有更詳細

案號	編號	決議(裁示)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會議管制情形
				<p>入校，亦提供無法自行上下學學生交通車服務，及課後照顧等家庭支持，以協助學生學習及生活適應、復健治療、家庭支援、家長諮詢等相關支持服務。</p>	<p>的評量工具協助確認？</p> <p>何淑賢委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是否能就201名入小後才發現學童之前未使用早療資源的原因進行分析。 2. 另外，是否能就已完成綜合報告書但未申請幼兒園巡輔服務的幼兒園在學個案進行原因分析，以便了解如何再給予協助。 <p>蔡昆瀛委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特教法有關特殊生入學鑑定安置工作，小學的鑑定分類並無發展遲緩；另，學障在學前階段並未納入評鑑對象、也無評量工具，而是以一般幼兒教育

案號	編號	決議(裁示)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會議管制情形
					<p>的方式提供協助。</p> <p>2. 目前小學才發現的學童，以目前臺北市教育制度的設計應不會有困難或無資源。</p> <p>3. 若從統計的觀點解析是可以的，但資料必須從西區與南區特教資源中心以及社政單位共同整理，才可能從原因分析、發展遲緩類型進行資料的整理。</p> <p>南區特教資源中心劉從緯主任： 統計資料可提供的部分以基本統計分類為主，若要延伸至先前的原因進行瞭解則有困難。</p> <p>主席裁示： 請教育局就201人</p>

案號	編號	決議(裁示)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會議管制情形
					於學前階段的基本資料進行概況分析，於下次會議提供說明、討論，以便了解是否還有可以再努力的空間。
5	1121003-5	<p>1. 建議將各醫療院所通報狀況(通報人數、比例)列出統計，俾便確實掌握醫療院所執行篩檢、通報、追蹤確診結果的狀況。(杜戎珪委員)</p> <p>2. 近半數的評估人數集中於4家醫院(中興院區、臺大、北醫附醫、馬偕)，是否因過度集中產生負荷，或可再調整、分散資源的使用。 (蔡昆瀛委員)</p>	衛生局健康科長照科	<p>衛生局健康科 通報狀況本科將列入考量，惟追蹤確診比對屆時需請社會局及本局長照科協助，以掌握醫療院所通報狀況。</p> <p>衛生局長照科 1. 本市可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評估鑑定單位共計18家，並依據各院專任人員配置人數及環境設施設備分為5家評估中心(馬偕、台大、北市聯中興、榮總及北醫)及13家評估醫院。並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及本局之規定，於45天內完成綜合評估報告書。</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除管 <input type="checkbox"/>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p> <p>何淑賢委員： 杜委員所關注的通報狀況是小兒科、健兒門診的通報狀況。</p> <p>陳慧如委員： 1. 有關發展篩檢因無法自國健署取得資料，故篩檢率計算始終無分母的數據。 2. 未來國健署有可能調整篩檢、轉介的門診給付、明年7月開始實施小兒科、家醫科醫師的認證</p>

案號	編號	決議(裁示)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說明	會議管制情形
		<p>3. 排除上述4家評估醫院的平均等待完整評估時間、完成評估報告書時間，其他醫院完成的平均數是否不同可供參考。(蔡昆瀛委員)</p> <p>主席裁示： 有關各醫療院所通報情形之統計，如有相關資料請衛生局彙整研議如何列入統計。</p>		<p>2. 另每月30日本局早期療育資訊系統均介接社會局通報系統，故112年1-10月各院通報數(評估數)及平均等待天數統計如下表1。</p>	<p>考試，將可提高篩檢率。</p> <p>主席裁示： 本案暫列除管，就國健署明年推動執行狀況，於114年會議進行檢視。</p>

表1 112年1-10月早期療育兒童通報及評估數量

更新日期：112.11.27

資料來源：公共管理及入口網-早期療育資訊系統

	等級	醫院	通報數/ 評估數	鑑定服務等 待平均天數
1	評估中心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211	15.40
2	評估中心	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	358	
3	評估中心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早療評估鑑定中心	430	
4	評估中心	臺北榮民總醫院	261	
5	評估中心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314	
6	評估醫院	三軍總醫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165	14.70
7	評估醫院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	100	
8	評估醫院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整修中)	94	
9	評估醫院	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	81	
10	評估醫院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	122	
11	評估醫院	基督復臨安息日會醫療財團法人臺安醫院	95	
12	評估醫院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22	
13	評估醫院	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	70	
14	評估醫院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50	
15	評估醫院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和平婦幼院區(和平)	67	
16	評估醫院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	44	
17	評估醫院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陽明院區	66	
18	評估醫院	臺北市立關渡醫院-委託臺北榮民總醫院經營	54	
總計			2,604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113年早期療育工作會報會議及早期療育諮詢小組會議辦理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社會局兒少科

說明：113年工作會報會議預計召開3次會議，其中1次工作會報併早期療育諮詢小組會議同時辦理，配合委員的門診或教學時間，於召開月份之第4週週四下午2

時舉辦，擬定會議日期為3月21日、6月20日、9月19日辦理，早期療育諮詢小組會議併6月20日是次工作會報會議同時舉行。

決議：113年工作會報會議時間改為：3月21日（四）下午2時、7月25日（四）及11月28日（四）下午2時30分辦理。

提案二、有關教育局學前科每學年就幼兒園幼生進行兒童發展篩檢及篩檢異常通報，建議延至11月底完成篩檢異常通報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社會局兒少科

說明：

- 一、依110年11月5日臺北市早期療育第143次（110年度第4次）工作會報會議「報告案二」主席裁示辦理（附件2）。
- 二、查近年幼兒園篩檢異常通報集中於9-10月間，通報後經聯繫追蹤並與家長進一步核對幼兒生活經驗/作息、氣質、親職教養與互動方式等，針對該年齡層非關鍵題或1題篩檢異常之兒童，多與上述因素有關，為協助初次入學幼兒能於熟習學習環境和作息、團體適應後，再進行發展篩檢，故建議篩檢異常通報延至11月底完成。
- 三、近3年幼兒園篩檢異常通報人數及評估確診結果，整如下表：

	3月	4月	5月	9月	10月	11月	合計	當年評估 確診人數	累計至 112年11 月評估確 診人數
110年	15	106	1	5	155	5	287	125	199
111年	254	150	11	53	701	20	1,189	412	585
112年	142	71	13	109	635	25	995	99	99

決議：

- 一、照案通過。
- 二、請教育局協助布達幼兒園10月篩檢、11月底前完成篩檢異常通報，有特殊狀況之園所，最遲應於12月中以前完成篩檢異常通報。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5時25分

附件1

臺北市早期療育第151次（112年度第4次）工作會報會議 簽到表

時間：112年12月15日(星期五)14時0分

地點：市政大樓 N209會議室

主席：廖雪如副局長

紀錄：黃淑文聘用督導員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局本部	副局長	廖雪如	台北通簽到 13:54:53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聯合醫院中興院區兒童發展評估療育中心主治醫師	醫師	何淑賢	台北通簽到 13:54:37
臺北馬偕醫院	醫師	陳慧如	台北通簽到 13:56:46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立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蔡昆瀛	台北通簽到 13:56:27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健康科	股長	吳宜樺	員工卡簽到 14:01:31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健康科	約聘企劃師	高玉芬	台北通簽到 20:39:18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健康科	股長	吳宜樺	員工卡簽到 14:01:31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長照科	科長	林柳吟	台北通簽到 13:58:41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長照科	約聘督導	陳雅歆	台北通簽到 14:02:58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長照科	約聘督導	林儀芬	台北通簽到 15:15:10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	股長	闕慧慈	台北通簽到 14:03:33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學前教育科	支援教師	郭玲霜	請假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高中高職文山特教	主任	劉從緯	台北通簽到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南區特教資源中心			13:50:15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	一般人員	洪碧怡	台北通簽到 13:50:13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兒少科	專員	吳亞凡	台北通簽到 13:57:28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兒少科	股長	蕭心屏	台北通簽到 14:00:4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婦幼科	專員	金惠芬	員工卡簽到 13:48:19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身障科	科員	歐之瑜	台北通簽到 13:58:11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兒少科	高級社會 工作師	許樞文	台北通簽到 13:45:29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兒少科	臨時人員	鄭惠文	台北通簽到 18:53:37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兒少科	聘用督導員	黃淑文	台北通簽到 13:45:13

會議代碼:1126610890